

獻上最好的

參考經文：《利未記22章1~33節》

22：1 上主吩咐摩西告訴 2 亞倫和他的兒子們：「你們絕不可污辱我的聖名，要慎重處理以色列人獻給我的聖物。我是上主。 3 你們的後代中，任何人在禮儀上不潔淨的時候接近以色列人獻給我的聖物，不得再在我的祭壇事奉我。你們的後代要永遠遵守這條例。我是上主。 4 「亞倫的後代中，任何患痲瘋病或遺漏症的人一定要等到潔淨後才可以吃神聖的祭物。祭司若摸到因接觸屍體而不潔淨的東西，接觸到患遺精 5 或其他不潔淨的動物或人，就不潔淨。 6 祭司不潔淨以後一直到當天傍晚都不潔淨。他一定要沐浴後才可以吃神聖的祭物。 7 日落以後，他就潔淨，可以吃分給他的神聖祭物；那就是他的食物。 8 他不可吃自然死去或被野獸咬死的動物。我是上主。 9 「所有的祭司都應該遵守我所頒佈的規例。不然，他們就有罪，一定死亡，因為他們不遵守我神聖的規例。我是使他們成聖的上主。 10 「只有祭司家的人才可以吃神聖的祭物；其他的人都不可吃，即使住在祭司家裏的人或雇工也不可吃。 11 但是祭司的奴隸，無論是用錢買的或在他家出生的，都可以吃祭司分到的祭物。 12 祭司的女兒若嫁給非祭司的平民就不可吃神聖的祭物。 13 但是祭司的女兒若成為寡婦或被休，沒有兒女而回到娘家來住，她就可以吃父親作祭司所收到的食物。只有祭司家的人才可以吃祭物。 14 「一般人若在無意中吃了神聖的祭物，要按照原價加上五分之一償還給祭司。 15 祭司不可讓一般人隨便吃神聖的祭物而污辱了祭物；這會使那人犯過錯，受懲罰。我是使祭物聖化的上主。」 16 17 上主吩咐摩西 18 向亞倫、他的兒子們，和以色列全體人民說：「以色列人民或住在他們當中的外僑，凡獻燒化祭的，無論是還願或自願的，必須獻沒有殘缺的祭牲。 19 你們要獻沒有殘缺的公牛、公綿羊，或公山羊才會蒙悅納。 20 你們若獻殘缺的祭牲，上主是不接納的。 21 無論誰，為要還願或自願獻平安祭給上主，必須獻沒有殘缺的祭牲才會蒙悅納。 22 不可把瞎眼的、瘸腿的、殘廢的、皮膚有傷、腫，或癬疥的祭牲獻給上主。不可獻這種祭牲在祭壇上作火祭給上主。 23 至於獻發育不健全或畸形的公牛或小綿羊，你們可以獻作自願祭，但這種祭牲不可作還願祭。 24 不可把睪丸損傷、被壓碎、有疤痕，或被割掉的祭牲獻給上主。在你們境內不准有這種事。 25 「從外國人得到的動物，你們不可當食物祭獻給上帝。這種動物算是有殘缺的，不會蒙上主悅納。」 26 上主吩咐摩西說： 27 「剛出生的小公牛、小綿羊，或

小山羊，在七天內不可使牠跟母牛或母羊分開。第八天後，牠就可以作火祭獻給上主。 28 不可在同一天把母牛和小牛、母綿羊和小綿羊、母山羊和小山羊宰了獻上。 29 獻感謝祭給上主，要照條例獻才會蒙悅納。 30 你們要在當天把祭肉吃完，不可留到第二天早晨。我是上主。」 31 「你們要切實遵行我的誡命；我是上主。 32 你們不可侮辱我的聖名；以色列人民必須尊崇我為聖潔的。我是使你們成聖的上主； 33 我曾經領你們出埃及，要作你們的上帝。我是上主。」

我們教會的孩子很願意幫忙做事，甚至倒垃圾。有一次，幾個孩子一起在教會外等垃圾車。車子一來，一個大男孩就勤快地拿起垃圾。我說：「要記得說謝謝喔！」那天，他不只向清潔隊員說了「謝謝」，又補了一句「愛你喔！」清潔隊員笑著答：「不用愛我，要愛你媽媽就好。」我相信，這是那位清潔隊員最開心的時刻。

台灣俗語說：「吃人一口，報人一斗。」意思是我們從別人所得的恩惠，必須謹記在心，若有機會要加倍報答。詩人說：「上主賜給我的一切厚恩，我要怎樣報答呢？」（詩篇116篇12節）詩人用「厚恩」形容上帝所賜的恩惠，「厚恩」這詞有「好處，恩典的行動」之意。詩人深深感受上主所成全之事，真的是為了他的「好處」，是出自上主「恩典的行動」。因此，詩人問自己：「我要怎樣報答？」這也是值得我們思考與學習的問題。

摩西向亞倫和他的兒子們，以及全體以色列人民宣布獻祭的規矩：「凡獻燒化祭的，無論是還願或自願的，必須獻沒有殘缺的祭牲.....才會蒙悅納。」（利未記22章18~19）這是否也表示，有些人會將不好的、有殘缺的、自己不要的拿來獻祭呢？卻把好的、健康的、肥美的留給自己呢？若是這樣的想法，那麼所獻上的到底是什麼呢？若不是出於甘心樂意，獻祭的意義也不存在。

有個故事提到，一個農夫得了很嚴重的病，在人看來是沒希望了。於是，他向神禱告，如果神醫治他的病，他就奉獻一頭牛給教會。後來，農夫的病果真好了，他非常高興。但只高興一下下，因為他開始捨不得那頭牛，因為值很多錢。他苦思了一個晚上，終於想到一個妙計。隔天，他帶著牛和一隻雞到街上去賣。「牛，200元。雞，20000元。」大家都很好奇，為什麼牛和雞的價錢會反過來賣？於是，爭著要買他的牛。但農夫說：「不能單獨買牛，必須和雞一起買。」但算一算還是很划算，就成交了。重點來了，為什麼農夫的牛只賣200元呢？因為，禮拜天農夫就帶著200元去奉獻了。

這故事提醒我們反省，當我們向上帝還所許的願，會自動打折嗎？會把好的留給自己嗎？事實上，「獻沒有殘缺的祭牲」要求的是一種態度，是讓我們可以向上主表達感激的標準，因為上主值得我們獻上最好的。

默想：

當我奉獻時，我是否甘心樂意，以感恩的心獻上呢？

祈禱：

神聖的上主，祢是賞賜一切豐盛恩典的源頭，祢是配得頌讚的主，我要將心歸祢，將全生命奉獻給祢。奉主耶穌的名禱告，阿們。